股票代码：600985　　股票简称：淮北矿业　　编号：临2024—055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5日(星期四)上午9:00-10: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8月30日(星期五)至9月4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qtzb@hbcoal.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将于2024年8月30日发布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9月5日上午9:00-10: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5日上午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及其他管理人员，如有特殊情况，公司参会人员可能会有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9月5日(星期四)上午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8月30日(星期五)至9月4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qtzb@hbcoal.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邱丹　焦道杰

电话：0561-4955888

邮箱：zqtzb@hbcoal.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0985　　证券简称：淮北矿业　　公告编号：临2024-054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二号——煤炭》、《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三号—化工》的有关规定，现将公司2024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煤炭产品的产量、销量、收入、成本及毛利情况

项目		单位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变动比率(%)
商品煤	产量	万吨	1,032.34	1,132.64	-8.86
	销售量	万吨	803.29	981.70	-18.17
	销售收入	万元	919,228.89	1,246,115.89	-26.23
	销售成本	万元	453,795.70	658,166.09	-31.05
	销售毛利	万元	465,433.19	587,949.80	-20.84

说明：以上商品煤销量、收入、成本等数据不包含公司内销。

二、煤化工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经营指标	单位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变动比率(%)
焦炭	产量	万吨	169.83	173.00	-1.83
	销售量	万吨	170.48	170.45	0.02
	销售收入	万元	362,611.27	430,371.53	-15.74
	平均售价(不含税)	元/吨	2,127.00	2,524.90	-15.76
甲醇	产量	万吨	16.04	24.77	-35.24
	销售量	万吨	11.77	25.09	-53.09
	销售收入	万元	25,619.27	54,625.62	-53.10
	平均售价(不含税)	元/吨	2,177.47	2,177.44	0.001
乙醇	产量	万吨	7.55	/	/
	销售量	万吨	6.36	/	/
	销售收入	万元	34,330.53	/	/
	平均售价(不含税)	元/吨	5,397.88	/	/

说明：甲醇销量、收入、售价等不含公司内销。

三、煤化工产品的主要原材料的采购量、消耗量及价格变动情况

主要原材料		单位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变动比率(%)
洗精煤	采购量	万吨	243.76	241.31	1.02
	采购金额	万元	412,464.88	488,345.71	-15.54
	采购单价(不含税)	元/吨	1,692.07	2,023.69	-16.39
	消耗数量	万吨	245.29	244.79	0.20

四、其他说明

以上经营数据信息来源于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且未经审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之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公司代码：600985　　公司简称：淮北矿业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也未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淮北矿业	600985	雷鸣科化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邱丹	焦道杰
电话	0561-4952999	0561-4956563
办公地址	安徽省淮北市人民中路276号	安徽省淮北市人民中路276号
电子信箱	qd@hbcoal.com	61955@hbcoal.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7,672,721,644.15	86,990,949,390.42	0.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516,781,105.91	37,299,899,544.63	8.6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7,235,822,268.37	37,300,043,917.33	-0.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35,271,226.65	3,588,038,577.02	-18.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87,200,419.87	3,438,985,454.84	-16.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99,370,619.65	6,146,474,986.19	-12.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27	10.12	减少2.8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3	1.45	-22.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9	1.35	-19.26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4,82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9.52	1,603,035,295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82	102,769,488	0	无	
国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0	26,945,412	0	无	
国元证券－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元证券淮矿创新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8	26,320,000	0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5	22,768,626	0	无	
安徽省皖能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2	22,012,017	0	无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五零二二组合	其他	0.66	17,656,963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2	16,597,498	0	无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四组合	其他	0.59	15,781,470	0	无	
宝武资源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7	15,472,714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国元证券－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元证券淮矿创新单一资产管理计划构成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相互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相互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985　　证券简称：淮北矿业　　编号：临2024—052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积极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锚定公司高质量发展目标，进一步聚焦主业发展、管理提效、投资回报、规范治理、投关管理、关键少数作用六大提升行动，特制定《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该方案已经公司2024年8月29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一、聚焦主业发展高质量

公司坚持“依托煤炭、延伸煤炭、超越煤炭”发展战略，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绿色低碳转型为主线，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深入推进煤炭产业强链、化工产业延链、战新产业补链工程，形成煤炭、煤电、化工、新能源、非煤矿山等产业板块协同发展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一)做强煤炭产业

一是持续推进煤矿智能化建设，2024年新建成3对智能化矿井，累计建成10对，计划2025年生产矿井基本实现智能化。二是加快在建矿井建设，内蒙古陶忽图矿井是公司在省外建设的首座特大型煤矿，设计产能800万吨/年，力争2025年底建成。三是积极推动煤炭资源收储，一方面推进省内生产矿井深部资源的整合收储，已累计收储临涣矿、芦岭矿等深部资源1.24亿吨，2024年加快推进涡北矿深部优质焦煤资源收储；另一方面公司成立煤矿资源收储并购专班，以晋陕蒙疆宁为目标区域，加快推进省外优质煤炭资源收储并购，进一步提升公司煤炭主业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二)做优煤电产业

一是加快聚能发电2×660MW超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项目建设，本项目为安徽省“十四五”重要支撑性电源项目，计划2025年底实现“双机双投”。二是加快换城发电2×300MW供热改造升级项目建设，持续降低发电煤耗，进一步打造“热电联产”新质生产力。

(三)做精化工产业

聚焦化工产业高端化、多元化、低碳化，以焦炭副产物循环综合利用为源头向下游产业链延伸，积极打造“煤－焦－氢－醇－酯”现代煤化工产业链，着力提高产品档次和附加值。一是持续做好甲醇综合利用制60万吨无水乙醇项目的调试运营，力争尽快正式投产，计划2024年生产无水乙醇35万吨，打造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二是以甲醇、乙醇等为基础原料，推动化工产业循环发展，加快10万吨碳酸二甲酯、3万吨碳酸酯、3万吨乙基胺等项目建设，增粗拉长产业链。

(四)做大新能源产业

一是加快光伏项目建设，依托矿区塌陷水面、工业广场等资源优势，加快推进60MW集中式水面光伏等项目建设，2024年底前全容量并网发电，届时光伏总装机容量将达200MW。二是依托2×660MW支撑性电源项目配置的739MW新能源指标，加快推动风电项目落地见效。三是依托矿区瓦斯抽采资源优势，坚持最大化利用，力争2024年瓦斯发电2亿度以上。四是加快焦炉煤气分质深度利用项目建设，尽快形成6.23亿Nm3氢气、2.51亿Nm3液化天然气等清洁能源产量。

(五)做深非煤矿山产业

依托雷鸣科化民爆产品、爆破服务优势，加快推进石灰石矿山扩能扩储，积极打造集“民爆生产-爆破服务-矿山开采-绿色建材”于一体的全产业链。一是加快临湘胜龙、乐东西郎岭等5座非煤矿山项目建设，力争年底前建成投产，公司石灰石矿山产能达到2650万吨；二是持续推进资源收储，计划年度收储资源1亿吨，届时资源储量达到6.6亿吨。三是上中下游协同综合开发绿色建材产业，打造富有雷鸣科化特色的“民爆生产-爆破服务-矿山开采-绿色建材”全产业链体系，进一步形成以非煤矿山综合开发为主导的利润增长极。

二、强化管理降本增效

坚持以效率效益为导向，全力打好“加减乘除”组合拳，用足用好对标管理、内部市场化、盘活存量、政策利用、安全技术经济一体化、产选销运一体化“六大工具”，持续提升经营质效。

一是安全高效组织生产。稳步提升采掘装备水平，优化矿井生产组织，力争完成年度商品煤生产预算2139万吨；加强化工装置“安、稳、长、满、优”运行，科学排定生产计划，力争年度生产焦炭420万吨、乙醇35万吨。

二是有效降低成本费用。树牢“一切成本皆可降”理念，强化全要素、全流程成本管控，聚焦“6+1”成本管控行动，最大程度压降财务费用、物流费用、外委费用、修理费用、采购费用、征迁费用6大成本费用，最大限度争取政策利用，确保2024年吨煤成本同比下降5%以上。

三是努力增收增效。大力实施“精煤战略”，做好产销、煤焦、销贸、销选、煤化“五个协同”，千方百计调结构、增总量、提效益，进一步优化童亭、桃园、邹庄等矿井资源洗选方向，狠抓煤质管控，力争全年精煤产率达到50%；加强化工板块对标管理，动态开展“量本利”分析，完善“产销存检动态调整”机制，做到资源配置最优化，实现2024年化工产业增盈减亏。

三、持续稳定投资者回报

公司始终坚持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自2018年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以来，连续6年分红比例均达30%以上，累计派发现金红利109亿元，分红金额分别为10.86亿元、13.03亿元、14.86亿元、17.37亿元、26.05亿元、26.93亿元，股东回报持续稳定，分红绝对金额及比例整体均呈上升态势。

一是完善中期分红派发机制。积极响应监管政策要求，通过修改《公司章程》，完善中期分红派发机制，为后续实施提供机制保障。

二是坚持稳定合理的现金分红。在落实《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基础上，结合“国九条”精神，对标煤炭行业优秀上市公司分红水平，研究制定更为合理、稳定、可预期的现金分红政策，原则上公司每年现金分红总额不低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持续提升投资者获得感。

三是多措并举加强市值管理。积极关注市场行情，结合资本市场表现，研究论证运用回购、增持等各类市值管理手段，提振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投资价值提升。

四、不断夯实公司治理基础

2024年，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治理体系，重视合规管理及内部监督，推动公司持续规范运作。

一是规范“四会”运作。公司严格遵守证券监管要求，持续完善“四会”运作程序，规范召开党委会、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将议案审核、会议沟通、决议落实等各项工作做精做细，确保公司战略决策精准、高效推进。

二是夯实制度根基。贯彻落实监管机构对上市公司规范治理、高质量发展的新政策、新要求，修订完善以《公司章程》为核心的“1+N”公司制度体系，为公司规范治理提供系统的制度支撑。

三是强化独董履职。严格落实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进一步畅通内外部沟通桥梁，加强独董履职保障，确保董事会决策更加科学、高效、精准。

五、着力提高投关管理水平

2024年，公司将持续通过多样化方式和渠道与投资者开展沟通交流，传递公司投资价值。

一是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认真落实以信息披露为核心的监管要求，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严格落实“五级审核制”，不断丰富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表现形式，及时向投资者传递真实、准确、完整的公司生产经营信息，帮助投资者更好地进行投资价值判断。

二是常态化召开业绩说明会。及时召开业绩说明会，形成常态化工作机制，年度内安排不少于4场业绩说明会，邀请广大投资者、行业分析师等相关方参加，董事长、总经理等主要负责人直接与投资者对话，不断提高业绩说明会召开质量。

三是注重多元沟通交流。持续通过公司路演及反路演、投资策略会、上证e互动、投资者电话交流等多种方式，了解投资者诉求，与投资者保持多渠道、多层次的良性互动，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价值认同和发展信心。

六、发挥“关键少数”作用

2024年，公司将持续完善“关键少数”与公司、中小股东风险共担及利益共享约束机制，不断强化“关键少数”责任。

一是强化履职能力提升。积极组织控股股东、董监高等“关键少数”参加中国证监会、上交所、上市公司协会等监管机构和公司内部培训，持续学习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理解监管动态，培养合规意识，保障投资者权益，推动公司持续规范运作。

二是压实监督责任。2024年将持续完善公司控股股东、董监高与公司、中小股东的风险共担及利益共享约束机制，不断优化职责分工和制衡约束，强化内部和外部监督制衡，确保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治理主体高效运作和科学决策；防范重点领域风险，通过监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等多层级多维度对控股股东、董监高在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核心重点领域加强监督；积极跟进控股股东承诺履行情况并做好前置沟通，推动控股股东按期履行承诺。

三是严格考核兑现。进一步完善经理层任期制契约化考核指标体系，持续优化薪酬激励与约束机制，组织完成经理层成员年度薪酬结果的确定及兑现，充分发挥绩效薪酬及任期激励作用。

本方案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经营预算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股票代码：600985　　股票简称：淮北矿业　　编号：临2024—047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1744号文核准，公司于2022年9月14日向社会公开发行3,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格按每张100元票面价值平价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300,000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及其他发行费用1,936.70万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98,063.30万元。上述资金已于2022年9月20日全部到位，并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当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会验字[2022]230Z0260号)验证。

2024年1-6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50,380.56万元投入募投项目。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94,804.80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43,639.37万元，直接投入募投项目251,165.43万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3,258.50万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328.59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2,000万元，上述两项合计为3,328.59万元，与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的差异为70.09万元，系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等。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使用募集资金，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本次可转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淮矿股份和淮矿股份全资子公司碳鑫科技。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会同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北淮海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淮矿股份会同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淮矿股份、碳鑫科技会同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前述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述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专户金额	专户用途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北淮海支行	52035548920100000006	23.77	募集资金验资户
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南七支行	52170180805867111	已销户	偿还公司债务项目
安徽碳鑫科技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马鞍山路支行	8112301012500858694	1,301.68	甲醇综合利用项目
安徽碳鑫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寿春路支行	499020100100422694	3.14	甲醇综合利用项目
合 计		-	1,328.59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1-6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50,380.56万元投入募投项目。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94,804.80万元，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证本次可转债募投项目的顺利进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预先使用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43,639.37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进行审验，并出具了《关于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2]230Z2482号)。公司于2022年9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43,639.37万元。具体详见2022年9月30日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68)。2022年10月，公司完成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工作，置换金额共计43,639.37万元。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公司于2022年9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全资子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甲醇综合利用项目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60,000万元暂时补充淮矿股份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如因募投项目需要使用部分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淮矿股份将及时归还，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具体详见2022年9月30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全资子公司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69)。2022年10月，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60,000万元暂时补充淮矿股份流动资金。

截至2023年9月25日，淮矿股份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6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甲醇综合利用项目专户。

2.公司于2023年9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全资子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继续使用甲醇综合利用项目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73,000万元暂时补充淮矿股份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如因募投项目需要使用部分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淮矿股份将及时归还，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具体详见2023年9月28日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全资子公司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40)。2023年9月，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73,000万元暂时补充淮矿股份流动资金。

截至2024年6月30日，淮矿股份已归还71,000万元至甲醇综合利用项目专户，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2,000万元。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6.3.20条规定，单个募投项目完成后，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低于100万或者低于该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5%的，公司可将其用于其他募投项目，且可免于履行相关决策程序。鉴于本次可转债募投项目“偿还公司债务项目”已完成，公司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16.68万元转入募投项目“甲醇综合利用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用于甲醇综合利用项目。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8,063.3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380.5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4,804.8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甲醇综合利用项目	否	230,000.00	230,000.00	230,000.00	50,380.56	226,741.50	-3,258.50	98.58	2024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公司债务	否	68,063.30	68,063.30	68,063.30		68,063.3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298,063.30	298,063.30	298,063.30	50,380.56	294,804.80	-3,258.50	98.91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预先使用自筹资金43,639.37万元投入募投项目，2022年10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43,639.37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年10月，公司使用甲醇综合利用项目闲置募集资金160,000万元暂时补充淮矿股份流动资金，截至2023年9月25日，淮矿股份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60,0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项目专户；2023年9月，公司继续使用甲醇综合利用项目闲置募集资金73,000万元暂时补充淮矿股份流动资金，截至2024年6月30日，淮矿股份已归还71,000万元至项目专户，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2,000万元。												

股票代码：600985　　股票简称：淮北矿业　　编号：临2024—051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最新修订的《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并相应调整《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九十八条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并可在任期届满前由股东大会解除其职务。董事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 董事可以由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1/2。 ……	第九十八条　非职工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并可在任期届满前由股东大会解除其职务。职工董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董事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 董事可以由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职工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1/2。 ……
第一百零八条　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可以设副董事长。	第一百零八条　董事会由9至11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可以设副董事长。
第一百七十七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分配原则：公司在经营状况良好、现金流能够满足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需求的前提下，应积极实施利润分配政策，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影响公司持续经营和发展能力。 (二)分配条件： 1.现金分红条件：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盈利，累计可分配利润为正数，且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现金支出事项，公司每年度应当至少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一次。 2.股票股利分配条件：注重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同步，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实施股票股利分配。股票股利分配可以单独实施，也可以结合现金分红同时实施。 ……	第一百七十七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分配原则：公司在经营状况良好、现金流能够满足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需求的前提下，应积极实施利润分配政策，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影响公司持续经营和发展能力。 (二)分配条件： 1.现金分红条件：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盈利，累计可分配利润为正数，且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现金支出事项，公司每年度应当至少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一次。 2.股票股利分配条件：注重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同步，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实施股票股利分配。股票股利分配可以单独实施，也可以结合现金分红同时实施。 3.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条件：当公司最近一年审计报告为非无保留意见或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可以不进行利润分配。 ……

二、《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情况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二条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为公司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并向其报告工作。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名，其中独立董事不少于3名。	第二条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为公司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并向其报告工作。公司董事会由9至11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名，其中职工董事1人，独立董事不少于1/3。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原《公司章程》其他不涉及实质性内容的非重要修订，如章节和条款编号变化等，未逐一进行对比列示。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股票代码：600985　　股票简称：淮北矿业　　公告编号：临2024-050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开展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拟由5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监事3人，职工监事2人。

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同意提名许建清先生、马向东先生、杨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上述股东监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选举，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均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职代会联席会议，选举杭春慧先生、赵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监事，杭春慧先生、赵力先生将与新选举产生的股东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任期与第十届监事会一致。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选举公司职工董事、职工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44)。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换届选举事项前，公司第九届监事会成员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特此公告。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